

# 湖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

## 湖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开展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基础 信息数据整理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机关事务部门，省直各单位：

根据中央和我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有关规定，我省出台省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系列制度，建立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简称“信息平台”），形成了公务用车“全省一张网”统一管理格局。根据省纪委监委监督反馈意见，信息平台的相关基础信息需进一步优化完善。为准确、全面采集全省公务用车相关数据，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根据省“互联网+监督平台”要求和《湖南省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数据规范》有关规定，我局决定对信息平台公务用车（含普通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开展基础信息数据整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整理内容

重点整理完善公务用车基础数据、编制信息不健全，填报错误等情况；尚未通过信息平台申请、调度车辆，没有车辆调

度数据等情况；未启用车辆运行费用填报统计、社会车辆租赁管理业务等情况；市州、县市区事业单位未按规定时间完成车辆录入信息、加载车载终端和实施信息化调度等情况。

### （一）规范单位基础数据

1. 明确整理单位范围。应在信息平台填报单位相关基础信息的为保留公务用车的行政事业单位（含乡镇党委政府）；未保留公务用车、需要在当地公车服务中心调派车辆的机关单位应填报相应的基础信息。

2. 完善单位基本信息。规范填写单位全称，补充填报单位基本信息（含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修改单位基础数据有误信息。

3. 明确单位性质填报。按单位的性质（党政机关单位、参公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企业）修改完善。

4. 及时调整变更信息。各级机关事务部门应按照当地相关部门提供的单位数量，结合机构改革情况，及时补录新设立的单位，清除已撤销单位的信息；修改已经更名等有机构调整变化单位的信息。

### （二）规范车辆基础数据

1. 明确车辆单位归属。核对信息平台车辆的使用单位和所属权单位，车辆所属权单位与使用单位原则上应一致。车辆所属权单位在公车服务中心，委托相关单位使用的，应作出相应备注说明。

2. 完善车辆基础信息。按照信息平台车辆信息填报项目，完善每辆车的必填信息，包括车型、车牌号、车架号、登记时间、行驶里程、使用性质等信息，按要求上传车辆照片。

3. 填报统计车辆编制数与实有数信息。车辆由各单位管理使用的，由各单位负责核对完善单位车辆编制数与实有数信息；车辆由公车服务中心集中管理的，由各级公车服务中心（机关事务中心）负责核对完善编制信息和实有数信息。各级公车主管部门负责审核把关，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4. 省、市垂直管理系统主管部门要指导系统内单位，及时录入车辆编制与车辆信息，审核、汇总车辆数据情况；执法执勤部门除用于侦查、办案的保密车辆外，其他车辆编制、实有车辆信息均要录入平台实施统一管理。

### （三）完善车辆使用调度信息

除保密、特殊用途车辆外，车辆公务出行服务，均要实行信息化调度，不得无任务出车和纸质调度派车；紧急任务出车可先用车，后补录调度手续，确保每辆车调度信息可据可查。

### （四）完善车辆费用填报信息

从2022年7月起，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公车服务中心应每季度填报统计一次本单位车辆油费、路桥费、维修保养费、停车费等车辆运行费用，保险费用一年定期填报一次。使用车辆加油卡的单位，于6月底前将车辆加油卡号（含主卡、副卡号码）、对应车辆牌照号录入信息平台。2022年1月至6月车辆运行费用信息，各单位于8月底全面完成补录。还未启用信息平

台的事业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启动该项数据填报。鼓励各单位按每次发生费用及时填报相关信息。

#### （五）完善车辆处置、配置信息

目前省直单位和部分市州已在平台办理公车处置、配置业务，还未启用的地区应按要求健全完善各级信息平台公车处置、配置流程功能，及时办理公车处置、配置申报、审批业务，并汇总统计单位公车处置、配置信息。其中，未启动该功能的市州、县市区党政机关于 2022 年 10 月底前启用，事业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启用。市州、县市区新增编制、越野车配置报上级公车部门审批事项于 10 月底前通过公车信息平台操作。

#### （六）动态调整车辆信息数据

各单位、各级公车服务中心应实施平台信息动态管理，及时或定期录入、更新车辆处置、配置、费用、行驶里程以及车辆编制、实有数等信息，确保平台信息及时、完整反映各地、各单位公车信息情况。

## 二、整理步骤

（一）自查补录。各单位、各级公车服务中心按照信息数据整理内容，开展自查核对，技术公司将在信息平台发布数据填报整理操作指引，各单位按照要求在公车信息平台中及时补录、修改完善信息。各级机关事务部门具体组织同级部门数据整理工作，指导各单位核对补录信息，审核整理数据。上述工作原则上在 6 月 15 日前完成。

（二）集中整理。各市州机关事务管理局会同信息平台公

司以市州为培训点，分批次培训、指导平台新增功能及新增信息填报工作（附件2），核对应市直、县市区单位数据，进一步健全完善数据信息。

（三）审核督查。省机关事务管理局于2022年7月起对各市州和省直单位数据整理情况进行审核、督查，向省“互联网+监督平台”办公室报送各地、各部门信息录入整理情况。

### 三、有关要求

1. **统一认识，强化责任。**开展公务用车信息基础数据整理是各级公车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管理公车、落实省“互联网+监督平台”开展公务用车线上监管的重要基础工作，对于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具有重要作用。请各市州、县市区机关事务部门和省直各单位按照要求，强化工作责任，加快工作落实力度，全面完成工作任务。

2. **有序组织，规范整理。**各级机关事务部门要向保留公务用车的机关、事业单位转发《通知》文件，组织机关事业单位按照时间节点、整理内容及时有序抓好数据整理工作，认真审核各单位整理数据情况，确保数据填报规范、真实、准确、完整。

3. **确保时效，按时完成。**根据省公务用车主管部门和省“互联网+监督平台”办公室要求，各级党政机关、参公事业单位应于2022年6月底全面完成整理内容中第1-4项数据整理。各级保留公务用车的事业单位尚未启用信息平台管理车辆的，应按要求抓紧培训并启用平台，于2022年9月底前完成整理内容中

第 1-2 项数据填报整理，12 月底全面完成各项数据整理。请各市州于 6 月底前将机关单位、12 月底前将事业单位公车基础信息数据整理情况报省机关事务局，联系人：龙辉，电话：0731-86156500。技术服务联系人：张涛，电话：15999603418。

- 附件：1. 省“互联网+监督平台”办公室《关于支持做好公务用车监督子系统开发建设有关工作的函》
2. 市州公车数据整理培训审核时间安排表

## 关于支持做好公务用车监督子系统开发建设有关工作的函

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为加强全省公车配备使用管理情况的监督，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根据省纪委监委领导意见，省“互联网+监督”办公室依托全省公务用车信息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资源，在省“互联网+监督”平台开发建设公务用车监督子系统（以下简称“监督系统”）。在贵局的大力支持下，监督系统的开发建设工作稳步推进，目前已初步完成内外部门户功能开发，并与管理平台完成部分数据推送测试。测试发现，管理平台已完成区划信息更新和公务车辆ID补全，但部分基础信息采集和功能开发还不适应监督系统的开发建设需要，需进一步优化完善。为确保监督系统开发使用工作顺利推进，尽快上线测试运行，经省纪委监委领导同意，请贵局继续支持做好以下工作。

一、抓紧完善管理平台基础信息。管理平台的相关基础

信息是监督系统正常有效运行的基础，必须做到及时、全面、准确采集和对接。目前，管理平台可查询的公务车辆申请、审批和费用等数据信息量较少，绝大部分单位未按要求在管理平台录入有关数据；管理平台的单位信息表中部分单位区划信息为空，数据查询时无法识别其归属信息；部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填报不准确、不规范，对接数据时无法与监督系统相关单位进行对应，力争实现平台推送信息与监督系统有效关联。请抓紧组织省市县三级各有关单位进行业务培训，并于6月底前完成管理平台基础信息补全或校正工作。

**二、及时完成平台相关功能开发。**根据前期沟通对接意见，需在公车管理平台进一步开发建设以下功能，并组织信息采集。一是开发车辆编制、政策文件采集功能，按要求采集单位名称、车辆编制数、车辆性质等信息和有关政策文件信息，推送至监督系统；二是开发公车加油卡信息采集功能，并督促各市州按要求组织填报有关信息；三是开发公车相关费用填报及公开功能，督促各单位按要求上传相关凭证资料；四是抓紧采集电子围栏名单，完善电子围栏功能。请于6月底前完成以上功能开发，并于7月底前完成有关信息采集工作。

专此致函，请予支持。

联系人：王雁翔

联系电话：0731-89843888

湖南省“互联网+监督”工作

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4月24日

## 附件2

市州数据整理培训审核时间安排表

序号	批次	审核时间	市州	技术服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第一批	2022/6/13	湘潭市	李文亮	13416410051
2			怀化市	谭敏	15674824639
3	第二批	2022/6/14	岳阳市	傅臻	17775819983
4			娄底市	曾攀任	15074758744
5	第三批	2022/6/15	长沙市	邹家乐	18166190191
6			益阳市	张亚娇	18900785442
7	第四批	2022/6/16	永州市	庞杰	17742566610
8			张家界市	张军	18153339341
9	第五批	2022/6/17	郴州市	张杰	17347310703
10			湘西土家族 苗族自治州	张军	18153339341
11	第六批	2022/6/20	株洲市	张亚娇	18900785442
12			常德市	李文亮	13416410051
13	第七批	2022/6/21	衡阳市	张杰	17347310703
14			邵阳市	曾攀任	15074758744